

永修县马口镇屠宰场地块详细规划批前公示

为指导永修县马口镇屠宰场地块开发建设，规范规划管理，统筹安排规划范围内用地布局及各项建设，特编制《永修县马口镇屠宰场地块详细规划》。

一、地块位置

永修县马口镇爱华村

二、规划内容

- 1.地块编号：LX-01
- 2.用地名称：0901（商业用地）
- 3.规划用地面积：27241.71平方米
- 4.容积率：≤1.0
- 5.建筑密度：≤60%
- 6.绿地率：≥10%
- 7.按要求配建一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，具体数值由永修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核把关
- 8.配套设施：配套仓储用地不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10%，建筑面积占比不超过15%

9.未尽事宜《江西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导则》（2024）执行

三、公示时间：2025年9月26日-2025年10月11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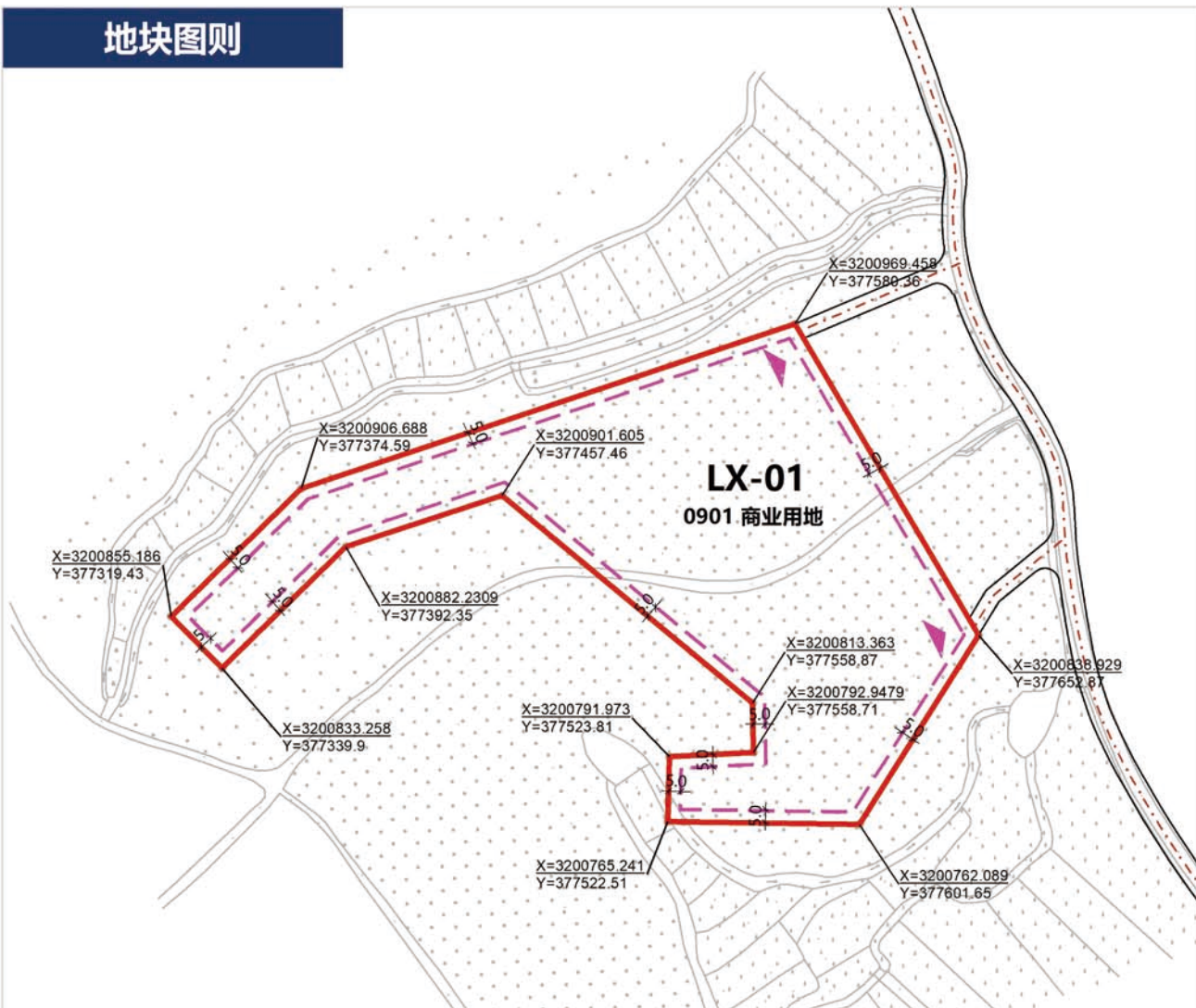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联系方式：刘 0792-3229612

五、凡对于以上内容有意见与建议的，可在公示有效期内向永修县自然资源局提出，逾期未提出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为更好地落实本次规划，提高规划的可操作性，依据《江西省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的通知要求，依法进行公示。

永修县自然资源局
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

地块图则



序号	地块编号	代码	用地名称	用地面积(平方米)	容积率	建筑密度(%)	绿地率(%)	配套设施	备注
1	LX-01	0901	商业用地	27241.71	≤1.0	≤60	≥10	配套仓储用地不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10%，建筑面积占比不超过15%	